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有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 33,589,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8.95%的股东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闻勤顺为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海南闻勤”）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795,589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61%，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海南闻勤发送的《关于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闻勤顺为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海南闻勤持有本公司股份 33,589,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8.9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股东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司法拍卖公开竞价买入；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9,795,589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61%，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

本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注销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海南闻勤于 2023 年 9 月通过司法拍卖取得公司原股东王宇持有的公司 33,61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分别 2023 年 9 月 13 日、9 月 27 日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暨权益变动提示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第 6.4.10 条规定，“承诺人作出股份限售等承诺的，其所持股份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原因发生非交易过户的，受让方应当遵守原股东作出的相关承诺。”司法拍卖属于司法强制执行，因此，原股东王宇对股份作出的相关承诺由股东海南闻勤继续遵守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减持事项不存在将导致海南闻勤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的情形。海南闻勤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规定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相应的法

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关于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9 日